

证券代码：873863

证券简称：康晋电气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珠海康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我们作为珠海康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、《珠海康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珠海康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本着谨慎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，有利于投资者对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深入的了解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董事会有关上述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。

独立董事：康社仁、梁枫、杨振新

2024年8月23日